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3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n 关于召开2013年9712日年。证5岁918 次已需要以时,Www.mino.com.en / 192] 1821后20825年8次至 关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搬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3—53 3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71会以28年時間 ← 服东大会届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会议召集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侯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 第八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的议案》。 (E.)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 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27日14:4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9月26日--2013年9月27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27日9:30至11:30,13:00至

2、通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26日15:00至2013年9月27日15:00期间的

tri是可同。 任)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 网投票系统、http://whtp.cninfo.com.cn |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 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 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截至2013年9月17日 個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 版集之013年9月1日 1241 一个中级印刷生产自组公司。此后并有成员在公司求利力公司员允任加约华公司全体股东,比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 ,	1 2 H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_	Activistic participation of the control of the cont

(一)提案名称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
2.02	发行股票的面值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6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7	限售期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11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 议案
1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 信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 》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3-58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以上11项是至于2013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予以披露 仨 特别强调事项

第2项提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第2-9项提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

第2.3.6.7.9项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厦门国密控股有限公司、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周昆

山先生回避表决。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接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如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接权委托

7. 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如盖公克,还参张户卡为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仁)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 登记起訊:後間中間至区八個第27号 [日志大阪第7]○ 登记时间:2013年9月25日9:00至2013年9月25日17:00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27日9;30至11;30,13;00至15;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人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360701

(1) 输入买人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360701;

6)在 买人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 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议案序 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 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	2.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	2.01
2.02	发行股票的面值	2.02
2.03	发行方式	2.03
2.04	发行数量	2.04
2.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2.06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2.07	限售期	2.07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8
2.09	上市地点	2.09
2.10	本次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10

2.11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	2.11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为100.00元;股东对 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 总议案" 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a) 本 % 托股数" 顶下输入表冲音 [[]。

6)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 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 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26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9月2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探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 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 探交所数字证书"或 探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e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 网投票系统讲行投票. 仨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 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 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降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邮编:361006

联系人:林慧婷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 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4XDX/M3L			
カち	(D)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				
2.02	发行股票的面值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6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7	限售期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11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 议案				
2.04 发行数 2.05 发行数 2.06 定价 2.07 限售期 2.08 募集资 2.09 上市域 2.10 本次发 2.11 本次发 4 关于案 5 约许至标 6 另前还有 8 关于公 6 另于公 6 另于公 6 另于公 6 另于公 6 另于公 7 购方子公 9 购方子公 10 关于全 10 关于全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的议案				
6	关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 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 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44-1143	公田市で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 同意"、"反对"、"奔权"下面的方框中打 $\sqrt{}$ "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 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 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可按以上格式自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 (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302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 、 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3年9月18日9时30分 2、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19号仁和大厦24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晓毅先生
-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E、会议的出席情况
-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13人,代表所持股份总计189,977,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35%。公司董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束晓俊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长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销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038,250股同意,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 存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公司楚股股东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控")系该关联事项的关联股东、合肥国控现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85,316,118股,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合肥国控提名的本公司董事 王晓毅先生、张金生先生、田峰先生现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622,692股,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该议案经2013年8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2013年8月27日 登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销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的

- 2、关于提名陈奇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表决结果:189977.60股同意。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反对,0股系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 陈奇梅先生当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同
- 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
- 该议案经2013年8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2013年8月27日 登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公司独立董事赵惠芳女士、潘立生先生、孔令刚先生、於恒强先生发表《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销售 商品房的独立意见》和《关于任免董事的独立意见》。
-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束晓俊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合肥城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 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302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13年9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9月18日13时在公司二十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 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王晓毅先生主持, 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长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详见2013年9 月2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3029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公司2013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同意聘任

陈奇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结束之日止。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179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陈奇梅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城市规划师。历任合肥市城市改造工程指挥部办公室设计室副主任、主任、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 、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合肥城改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奇梅先 生曾参加或主持过数十项工业与民用建筑设计,是国家住宅试点小区建设金牌奖——琥珀山庄南村的主要 建筑设计人和综合课题的研究人,获建设部优秀建筑设计和科技进步一等奖。陈奇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监 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奇梅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股 票125,000股,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 2013-042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补充披露的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尸存储三万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遠緣承担責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eninfo.com. en 胺露了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现对报告补充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148,545.3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9,518.56				
						募集资金总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额: 2010年:		27,734.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11年:			34,430.45	
Section to the section of the sectio						2012年: 37,738.29			29	
						2013年1-8月 19,615.74				
	投资项	E	募2	表资金投资总	S II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額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后承 集后金额 的差额	项目预计 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 态日期
1	新型表面贴装 发光二极管技 术改造项目	新型表面贴装 发光二极管技 术改造项目	19,189.07	19,189.07	18,876.78	19,189.07	19,189.07	18,876.78	312.29 (注1)	2011-12
2	功率型LED及 LED光源模块 技术改造项目	功率型LED及 LED光源模块 技术改造项目	17,481.11	17,481.11	11,032.92	17,481.11	17,481.11	11,032.92	6,448.19	2013-12
3	LED背光源 技术改造项目	LED背光源 技术改造项目	7,466.83	7,466.83	4,356.03	7,466.83	7,466.83	4,356.03	3,110.80	2013-12
4	半导体照明灯 具关键技术及 产业化	半导体照明灯 具关键技术及 产业化	6,296.05	6,296.05	2,943.32	6,296.05	6,296.05	2,943.32	3,352.73	2013-12
5	超募资金归还 贷款	超票资金归还 贷款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0.00	-
6	新厂房及动力 建设项目	新厂房及动力 建设项目	13,203.12	13,203.12	3,807.84	13,203.12	13,203.12	3,807.84	9,395.28	2013-12
7	土地款	土地款	1,800.00	1,800.00	1,780.10	1,800.00	1,800.00	1,780.10	19.90 (注2)	2010-12
8	新型 TOP LED制造技术 及产业化项目	新型 TOP LED 制造技术及产 业化项目	22,479.86	22,479.86	21,018.38	22,479.86	22,479.86	21,018.38	1,461.48	2013-12
9	超募资金投资 国星半导体"	超票资金投资 国星半导体"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2013-12
10	品牌与渠道建 设项目	品牌与渠道建 设项目	9,029.31	9,029.31	4,841.71	9,029.31	9,029.31	4,841.71	4,187.60 住3)	2013-8
11	信息化系统建 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 设项目	1,000.00	1,000.00	261.48	1,000.00	1,000.00	261.48	738.52 (主4)	2013-8
			148,545.35	148,545.35	119,518.56	148,545.35	148,545.35	119,518.56	29,026.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编号:临2013-0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3 1025号 **)**,公司于**2013**年**8**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8**,**882**,**352**股,每股发行价为**4.40**元,本公司共

十募集资金人民币3,383,082,348.8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共计80,822,878.76元,实际募集资金

争额为人民币3,302,259,470.0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8月21日全部到位,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规定》,公司已于2013年9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土门支行《以下称 开户银行")、中国国

公司已在开户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700021829200055631,扣除发

银行账号

3700021829200055631

·费用后,截至2013年8月21日的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302,259,470.04元。截至2013年9月17日,产生利息收

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2013)验字第60739804_B01号验资报告。

人民币1.368.988 33元,专户会额合计人民币3.303.628.458 37元。

专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方式投票

2.议案一:选举李金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账号和截至2013年9月17日的存储金额如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土门支行

G全融有限公司(以下称 促差机构")签署了《募集资全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注1:由于新型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技术改造项目中所含新建厂房竣工日期有所延后,为不影响项目效 益的实现,本项目生产设备暂时安置在公司原有厂房内,并已于2011年12月达产。公司对本项目生产设备达 产后仍陆续投入部分新建厂房及基建资金,待新建厂房竣工后再予搬迁。 注2:公司购买该地块最终实际购买价格略低于当初预计。

注3:公司品牌与渠道建设项目至本报告截止日已初步建成一批渠道销售网络,并开始对公司品牌知名 度的提升及销售渠道的开拓发挥积极作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在现有初步渠道 网络的基础上待后续进一步投入以完善和扩展品牌与渠道建设项目。 注4: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基础功能已开发完毕,能够满足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的基本需要,目前实

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ERP系统建设的结余资金及待后续投入的高级模块、系统的投入之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的

实际投资项 截止日投资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8月31日累 计实现效益 承诺效益 效益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3,765.31

8,120.82

注1:本表格比较对象为本鉴证报告截止目前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可直接产生效益的生产型项目 注2:由于本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其产能利用率难以与原有SMD LED产能利用率分别测算,因此此处

4,688.63

测算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至截止日累计的SMD LED总体产能利用率 注3. 根据公司发行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本项目计算期年均税后利润为6.937万元。 注4:本项目于2011年12月达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10年及2011年为达产前的建设期及量产期,到 现效益较少,2012年达产后,即实现效益8,120.82万元,超过了承诺的计算期年均效益水平。

1、公司已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项目

3、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4、开户银行按月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保荐机构。

公司与开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女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

保荐机构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保荐机构有权随时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每半年

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户银行查询、复印专户资料;开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

5、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6、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公司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主

后的净额(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应当及时以传真或其它双方认可的书面方式通知保荐机构

因上述补充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动或在保荐机构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有关专户的资料。

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特此公告。

3.30% 住2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8日

19,909.17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3-062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债权清偿划转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岛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整计划,普通债权受偿资产为智雄电子所持有的中科健股票,每100元普通债权可受偿中科健股票0.4762

- 公司、本公司: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海王集团: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雄电子: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 科健集团:深圳科健集团有限公司 中科健: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以前年度履行扫保责任并代债务人智雄电子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本公司具有对智雄电子及

目关连带责任人的追偿权 (详见本公司2006年8月22日、2006年10月14日、2007年4月9日、2008年7月26日、 2012年7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在智雄电子、中科健、科健集团进入重要或破产程序后,本公司作为情权人依法享有相关债权清偿权利,并陆续获得中科健管理人、智雄电子管理人及科健集团管理人划转的清偿款项及清偿股票,具体情况

1、中科健债权清偿情况 根据《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中科健管理人清偿的现金16,564, 240.85元, 清偿的股票 股票简称: *ST科健 股票代码: 000035)2,163,992股。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 截止本公 告日中科健债权清偿已执行完毕.

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智雄电子、科健集团债权清偿情况 根据《探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和《深圳科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案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公 司本次在智雄电子重整案和科健集团破产清算案中已获得划转的债权清偿股票 般票简称:*ST科健 股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2年7月4日、2013年6月14日、2013年7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弋码:000035)2,442,036股。具体如下: (1)智雄电子债权清偿情况 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收到智雄电子管理人文件(2013)智雄管函字第001号),获悉:根据智雄电子重 股。本公司经裁定确认的普通债权金额为116 537 164 30元,可分得的股票数量计554 950股。股票折价按昭 中科健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平均价11.25元/股计算,本次股票分配折算的债权受偿率为5.36%。根据重 整计划的规定,本次股票分配后,重整计划即已执行完毕 司已于近期收到由智雄电子管理人划转的*ST科健股票 般票代码:000035)554,950股 6)科健集团债权清偿情况 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收到科健集团管理人文件 (2013]集团管函字第004号), 获悉: 根据科健集团破

产财产分配方案,普通债权以中科健股票按比例进行分配,每100元普通债权可分得中科健股票

1.619328226股。本公司经裁定确认的普通债权金额为116,537,164.30元,可分得的股票数量计1,887,086股

股票折价按昭中科健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平均价11.25元/股计算.本次股票分配折算的债权受偿率为

18.22%。此外,科健集团将在资产处置后,以拍卖所得收入以及预留股票处置收入,在支付破产费用和共益 借条,清偿职工债权,提存预计税款债权后,对于有剩余的部分,用于向普通债权人进行后续分配。 公司已于近期收到由科健集团管理人划转的*ST科健股票 般票代码:000035)1,887,086股 、相关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持有*ST科健股票 般票代码:000035 14,606,028股。公司持有*ST科健股票 般 票代码:000035 对公司第三季度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将视公司何时变现方能准确判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 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管理人文件 (2013)智雄管函字第001号)、深圳科健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

文件 (2013)集团管函字第004号); 2、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3、深圳科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案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3临-02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本公司東子族大学学学学・アライ (1947年) (194 4名独立董事参与了通讯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

、神区通过,较早有量至190平分所的以来和。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为顺利开展201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公司犯割清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3年度财务审 村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是申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 务所合并成立的民族品牌会师事务所,现有员工9000多名,注册会计师2000名。 二、神区通过了 长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反对:0票

同意:11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3临-02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系担个利益证券责任。 根据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现 将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定于2013年10月10日(星期四)上午9:00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0月10日(星期四)上午9:00 3 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27日(星期五) 4 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 1、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載止2013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他人特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见附件);
- 、公司用持頭的計量证券外票及15日以19中9年至277日21中29年。 即與场会议整记方法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可以是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 书(必须是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从全场作为出版人另创业办法量记于录。 社会公众股股东特股东城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特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 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 4、登记时间2013年9月30日僅期一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 5、登记地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之李伯文 JNE 联系电话の21-8895252 传真:0731-58595252 通讯地址: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邮政编码:411101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帐号:

附件:

(五)注意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 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投票意见: 弃权 注:请在相应的意见栏划 V"如委托人未对投票意见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为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辽通化工 公告编号:2013-039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公司2013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9月18日10:30在辽宁省盘锦市华锦宾馆二楼会议室以现场 决方式投票。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任勇强先生主持了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2人,代表股份数量614.347.4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3.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齐群律师、孙键律师 现场见证。

表决结果;同意614.347.48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 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 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决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

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3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2.律师姓名:齐群、孙键。

2.2013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18日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200986 股票简称:粤华包B 公告编号:2013-056 债券代码:112130 债券简称:12华包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存储金额 (元)

3,303,628,458.37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简称:粤华包 B、代码: 200986)自2013年6月27日起开始停牌。 截止本公告之日,由于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的复杂程度较高,论证工作量大,目前重组项目各项工作正在 积极推进当中。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广大投资者关注。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已于 2013 9月9日起停牌,并于当日披露了《矢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 2013-046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各项工作,积极论证重组方案。因相关程序正在进

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 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